

证券代码：873994

证券简称：立洲精密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1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洪溪南路8号楼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17日以口头、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李华屏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监事李华屏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 审议通过《关于<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发行对象确定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进展等相关情况，因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业已确定，公司对《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内容作补充修订并制作了《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发行对象确定稿）》。

公司现拟发行 57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厦门火炬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定向发行的 42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定向发行的 15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3.31 元 / 股。

本次发行对在册股东不作优先认购安排，公司在册股东对本次发行的股票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主体为公司，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及相关业务领域。本次募集资金不涉及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债权投资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涉及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不涉及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具体使用时将不涉及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情形。本议案属于特别议案。详情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发行对象确定稿）》（公告编号：2024-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合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本次定向发行的安排，公司与认购对象厦门火炬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

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合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认购对象签署<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各方友好协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李小平先生、实际控制人之一王亮先生和实际控制人之一李珊珊女士与认购对象签署了《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协议中存在特殊条款，协议自各当事方正式签字盖章之日成立，并在满足协议中所约定的条件后生效。

特殊条款主要内容为实际控制人回购义务、股票转让限制，特殊条款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发行对象确定稿）》（公告编号：2024-042）。《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在取得厦门证监局出具的对公司辅导工作验收无异议的函后，自动终止，若公司终止或放弃合格上市计划、合格上市的申请撤回、被驳回、不予核准等情形发生之日，实际控制人回购义务条款效力自动恢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与监事的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监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3月18日